

五、服务承诺

我方保证按以下承诺内容认真履行合同，如有违反，我方愿意接受相应处罚或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格式自拟)

1、针对本项目给出的其他优惠承诺

我方郑重承诺：

一、履约保证：我方承诺在该工程项目合同执行过程中不更换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施工员、质量员、安全员、材料员、资料员等关键岗位人员，只承担本工程的施工任务，并保证技术措施落实到位。

二、如落实不到位或我公司违约，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

三、招标人认为有不能胜任相应岗位的承包人管理班子成员，可要求中标人更换和调整，直到满意为止。

四、在该工程项目合同执行过程中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施工员、质量员、安全员、材料员、资料员、检测员、标准员、预算员等关键岗位人员在岗，且严格接受业主的考勤制度和请假制度。每月在岗时间不少于本月施工时间的 80%，每工作日在岗工作时间不少于 6 小时。

2、工程保修期内承诺

质保期内承诺

(一) 我公司承诺工程质量保修期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

(二) 我公司一向重视对质量的保修和业主的意见，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抱着“全心全意为业主”的服务理念开展各项工作。结合本工程的特点和我公司自身的条件及优势，我们完全响应贵单位招标要求的全部内容并做出如下具体服务承诺：

(三) 工程保修范围及保修期限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执行。保修期内出现质量问题，我方保证接到业主的电话后 6 小时内进入现场进行维修，发生的费用由我方承担。

3、施工期间，加强安全防护措施，施工现场符合安全文明施工标准，保证不发生各种安全事故，并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

我公司承诺施工期间加强安全防护措施，安全文明施工，扬尘治理，保证不发生各种安

全事故,并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和经济处罚。

一、安全防护及安全文明承诺

(一) 开工前必须对所属人员进行安全注意事项、措施交底的安全教育,不安排未经安全教育人员进入作业场所。

(二) 教育己方施工人员严格遵守甲方安全保卫规章制度和施工的各项流程规范,自觉服从甲方的工程管理负责人和保卫人员现场的安管理工作。

(三) 严格遵守安全生产规章制度,自觉接受甲方单位的安全监督、管理和指导,做好安全、文明施工作业。

(四) 所有现场出入的施工人员须佩戴由甲方保卫部门核发的临时出入证,并接受甲方管理人员的监督检查。

(五) 执行施工时间计划安排,在非计划时间(甲方的非正常工作时间)施工,应提前向甲方工程项目负责人申请批准后报甲方保卫部核批复案。而除特殊情况经批准外,所有施工人员在每天的 19:00 时前离场。

(六) 不在施工现场从事任何形式的商业活动。

(七) 自觉保护施工现场的财物以及消防、电器、网络、办公、装饰等设备设施的完好无损。

(八) 经甲方同意并按相关安全规范敷设的施工用临电、临水、动火,并根据规范要求配备漏电防护、防火以及其他必须预防而设置的安全设施,不私搭乱拉电线。

(九) 对复杂的和危险性较大的工程项目,应制订单独的安全技术措施,经甲方单位审查合格后贯彻实施。

(十) 不安排未经有关部门培训、考核的无证人员从事特殊工种作业。

(十一) 高空作业时下方或作业平台必须进行安全防护,并专人监护。人员必须正确佩戴安全带、安全帽,作业脚手架或梯子必须安全可靠并有防倾倒措施。

(十二) 保持施工现场整洁,不随处乱堆放施工用杂物,妥善放置施工用易燃材料。

(十三) 不在施工现场大声喧哗、吵闹、起哄、打架斗殴等。

(十四) 不在施工现场内吸烟、酗酒、赌博和影响他人的不文明举止行为。

(十五) 不在施工现场留宿,如遇特殊情况,必须经甲方同意。

(十六) 如因我方原因导致的安全事故,由我方全部承担其一切后果。

(十七) 以上的承诺,如有违反,所发生的相关费用我方同意在工程结算中予以扣除。

4、农民工工资承诺

- (一) 如我方中标, 保证中标后按照规定缴纳农民工保证金。
- (二) 我公司绝不拖欠我方参建施工人员的月工资或劳动报酬。
- (三) 我公司无条件接收招标人对我参建施工人员月工资发放情况的监察, 并积极提供工资单等相关资料。
- (四) 我公司承担由于未及时发放或拖欠施工人员工资而引起的一切相关事宜费用及责任。
- (五) 我公司保证与每个参建施工人员签订用工协议。
- (六) 我公司承诺留存足额的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5、谈判供应商改善经营服务态度, 针对本工程的特点和要求, 结合自身的条件和潜力, 为招标人排忧解难, 保修期外保修和其他实质性承诺。

(一) 连续施工承诺: 一旦业主确定我公司为中标单位, 我公司将筹集用于本项目施工的专项资金, 该项资金未有项目经理签字任何人不得支取; 专款专用, 确保工程施工中不以资金原因而中断, 从而保证在招标人资金暂不到位时, 仍能保证工程正常进行, 以减轻招标人资金压力。

(二) 协调处理好周边及相关主管部门关系, 不因协调问题耽误施工进度。如遇影响到工程正常进行的问题, 我方全力自行解决, 所发生的全部费用完全有我方承担; 接受业主、监理的指导和协调, 保证工程正常施工; 在施工过程中, 对可能触及到的各种管道、线路。施工前项目部将充分了解并在施工时给予明确的标识。

(三) 保证安全文明施工: 警示灯、牌齐全; 现场做好降尘、降噪音、降污染措施; 教育工人遵纪守法。

工程保修期外承诺:

我公司承诺对工程质量实行终身维修。超出工程保修期后, 若业主使用中发现问题, 我方立即赶到现场维修, 并保证随叫随到, 提供优质服务。

(三) 当用户发现工程质量问题时在合同保修期内及时通知工程技术科, 工程技术科负责组织分公司, 项目部对发生的质量问题进行处理, 提出修正措施, 及时安排实施、验证, 并做好记录交由用户签字后报工程技术科备案, 按《过程控制工作程序》执行。

1、工程回访服务:

(1) 工程技术科负责本公司所承建的工程回访管理和监督工作。

(2) 所建工程项目交付用户使用后, 我方单位根据施工合同, 定期安排回访计划, 经工程技术科批准后实施。保修期内每年进行一次回访。回访的工程项目提前10天通知用

户，并送达“工程回访意见书”对回访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修整措施，在指定时间内实施完成，并请用户在回访意见书上签字，整理归档、保存，并报工程技术科备案。

(3) 对回访过程中发现的质量问题，及时进行处理。

2、对用户投诉的处理：

(1) 工程技术科负责处理用户投诉。

(2) 对用户重大投诉，工程技术科接到投诉后，应立即向总工程师汇报，由公司生产副经理和总工程师带队与工程技术科和分公司、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参加，进行调查处置，提出措施，由施工单位具体实施，工程技术科负责验证。

(3) 对超过保修期及因用户在使用过程中由于使用不当造成损坏需要修理、用户提出要求时，施工单位在与用户商定修理内容和价格后签订协议，按协议内容实施维修。

(4) 保修后，由工程技术科负责对保修结果进行验证，并将验证结论记于《回访保修记录》的“验证”栏中，归档保存、备查。

供应商名称：河南腾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张素华(电子签章)

日期：2024年07月10日